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 函

420018

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承辦人：檢查員 張博鈞

電話：04-22289111#36711

電子信箱：nick0927@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勞動檢查處（營造業
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13日

發文字號：府授勞檢字第11403089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府114年度金安心工程計畫2.0優良工程選拔一得獎廠商獎勵優惠名單1份，請貴機關於獎勵期間內辦理本府工程採購時，給予前列優良廠商應繳納之押標金、履約保證金或保固保證金應繳總額減收百分之五十之獎勵，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金安心工程計畫2.0」辦理。
- 二、參與本計畫對於保護本市從事營造業勞工之健康與安全有重大貢獻，並樹立優良工程典範，經評核得獎廠商為「豐譽聯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正龍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聖大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五湖四海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見安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一六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興亞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宏懋機電股份有限公司」、「衛力營造有限公司」及「總太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等10家廠商，獎勵期間為115年1月1日至115年12月31日。
- 三、依押標金保證金暨其他擔保作業辦法第33條之5及前揭計畫規定，請貴機關於獎勵期間內辦理本府工程採購時，給予前列優良廠商應繳納之押標金、履約保證金或保固保證金應繳總額減收百分之五十之獎勵。繳納後方為優良廠商者，不溯

及適用減收規定。

- 四、另本府所屬公共工程採購及技術服務採購如採最有利標或評分及格最低標方式辦理決標時，得列為評選加分項目。
- 五、旨揭計畫、得獎工程及獎勵優惠名單請至本市勞動檢查處官網/勞檢專區/金安心工程計畫2.0（網址：<https://www.doli.taichung.gov.tw/3548417/Lpsimplelist>）參閱。

正本：

副本：臺中市勞動檢查處（營造業科）

市長 盧秀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決行

臺中市政府金安心工程計畫2.0
114年度優良工程—得獎廠商獎勵優惠名單

事業單位名稱	統一編號
以下優良廠商獎勵優惠期間： 115年01月01日至115年12月31日	
豐譽聯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2081688
正龍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6698478
聖大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60575401
五湖四海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89254499
見安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8044036
一六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84612285
興亞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5910567
宏懋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85025798
衛力營造有限公司	80258277
總太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72039551

